

证券代码：920167

证券简称：同享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5

同享(苏州)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25 日以电话或邮件的通知的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陆利斌
- 6.会议列席人员：全部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拟推举陆利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公告《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暨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为保证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作, 董事会提议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陈静女士(独立董事)

委员: 陶奕先生(独立董事)、赵敏昀女士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公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 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陆利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任期三年,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公告《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暨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 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蒋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期三年,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公告《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暨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 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蒋茜女士为公司财务部负责人, 任期三年,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

披露的公告《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暨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吴秋泽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公告《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暨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史海卫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

披露的公告《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暨内部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工作细则>并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践行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增强公司发展韧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风险的有效管控，进一步提高公司环境（Environment）、社会（Social）及治理（Governance）水平（以下简称“ESG”），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制定本细则，并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公告《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98）、《关于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体系、治理结构及提升运营效率，公司拟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

披露的公告《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公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00）、《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1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迅速，流动资金需求也有所增加，公司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本次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和利率，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公告《关于新增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同享(苏州)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